

北京联合永道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18年2月11日，北京联合永道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联合永道”）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联合永道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北京联合永道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发行认购合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等事项。现就本次股票发行认购事宜制定如下认购办法：

一、公司在册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1、在册股东认定

在册股东指截止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注册的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2月6日。

2、在册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根据《公司章程》第十五条规定：“公司股份的发行，实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同种类的每一股份应当具有同等权利。

同次发行的同种类股票，每股的发行条件和价格应当相同；任何单

位或者个人所认购的股份，每股应当支付相同价额。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时，有关在册股东优先认购的安排，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票发行方案》中相关安排为准。”

根据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北京联合永道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本次股票发行旨在激励管理层及核心员工的积极性，股权登记日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发行的优先认购权。

3、在册股东缴款安排

本次股票发行股权登记日在册股东无优先认购权，因此无在册股东缴款安排。

二、新增投资者认购程序

1、认购对象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价格为人民币1.43元每股，本次股票发行数量不超过650,000.00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929,500.00元（含929,500.00元）。本公司股东大会已授权董事会在前述范围内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鉴于本次股票发行旨在激励管理层及核心员工的积极性，本次发行对象为新增自然人投资者5名，为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发行对象情况如下：

序号	认购对象	认购股数（股数）	认购金额（元）
1	梁兰	200,000.00	286,000.00
2	吴浩刚	100,000.00	143,000.00
3	马冉	150,000.00	214,500.00

4	伍守林	100,000.00	143,000.00
5	王剑荣	100,000.00	143,000.00
合计		650,000.00	929,500.00

2、投资者认购程序

(1) 缴款时间：2018年3月5日（含）至2018年3月8日（含），投资人进行股份认购，缴纳认购资金。

(2) 2018年3月8日18:00前，投资者进行股份认购，将认购资金存入公司股票发行指定账户。

(3) 2018年3月8日18:00前，投资者应当将汇款底单复印件传真至公司或扫描后邮件发送至uwaysoft@uwaysoft.com，同时电话确认（电话号码为010-58851018）。

3、股票发行入资指定账户

本次发行价格为1.43元/股，认购对象根据股份认购数量计算需缴纳的认购款项，计算公式为：

认购款项=1.43元/股*股份认购数量

认购资金请在缴款期限内存入公司以下账户：

户名：北京联合永道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609992850

开户行：中国民生银行北京万柳支行

4、认购成功确认方法

公司向缴款账户开户行确认认购人的认购资金到账无误后，公司董事会秘书于2018年3月8日20:00前电话或邮件通知认购人认购缴款成功。

5、提醒注意的事项

(1) 参与本次股票发行的合格自然人投资者对本次拟认购的新增股份将自愿在新增股份登记之日起满36个月后的未来36个月内分三期解除限售；其中满48个月解除限售30%，满60个月解除限售30%，满72个月解除限售40%。

(2) 公司的工作时间为每个工作日的9:00-18:00。

(3) 汇款时，收款人的账号、户名严格按照以上入资指定账户信息填写。

(4) 认购资金的汇款人应与出资人为同一人，不得使用他人账户代汇出资款。在汇入款项时，及时提醒汇款行的经办柜员在汇款用途处注明“***（指投资者名称）认购款”字样。

(5) 汇款金额以投资人与公司确认的认购数量所需认购资金为准，请勿多汇或少汇；如认购人汇入的资金可认购股份与其股份认购协议确认的认购股份不一致的，以股份认购合同确认的股份为准。汇款相关手续费由认购人自理，不得在认购资金内扣除。

(6) 对于在2018年3月8日前（含当天）收到认购方的汇款底单，但未在2018年3月8日（含当天）收到银行到账确认通知，公司将与银行、认购方确认未能及时到账的原因，并尽快解决出现的问题。

(7) 2018年3月8日以后（不含当日）公司收到投资者汇入的资金，

以及投资者超出与公司确认的认购数量所需的认购资金，公司将在完成工商变更手续后退还给股东，退款手续费由相应投资者承担，从所退还资金中扣除。

6、联系方式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东路1号院3号楼6层

邮编：100085

电话：010-58851018

传真：010-58851018-813

联系人：梁兰

特此公告

北京联合永道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2月12日